

杭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杭交复〔2019〕17号

关于沪杭甬高速公路杭州市区段改建工程 (乔司收费站至钱塘江新建大桥段)关键节点 先行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杭州市公路管理局:

你单位《关于要求批复沪杭甬高速公路杭州市区段改建工程(乔司收费站至钱塘江新建大桥段)关键节点钱塘江新建大桥、收费站、保通道路施工图设计的请示》(杭公路〔2019〕52号)悉。鉴于项目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根据《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沪杭甬高速公路杭州市区段改建工程(乔司收费站至钱塘江新建大桥段)初步设计批复的函》(浙发改设计〔2019〕22号)确定的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及概算投资等,杭州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先行编制了关键节点钱塘江新建大桥、乔司收费站、红垦临时收费站、保通道路的施工图设计,

咨询单位浙江公路水运工程咨询公司、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对该关键节点施工图设计进行了初审。2019年4月8日我局组织专家和有关单位对该关键节点施工图设计进行了审查，形成了专家组意见。会后设计单位根据咨询单位的初审意见和专家组意见对该关键节点施工图设计进行了修改完善，咨询单位进行了核查。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沪杭甬高速公路杭州市区段改建工程(乔司收费站至钱塘江新建大桥段)关键节点先行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基本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及轨道交通相关规定的要求，设计文件基础资料齐全，图表规范，同意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交付使用，作为工程实施的依据。

二、本次施工图设计批复范围为钱塘江新建大桥、乔司收费站、红垦临时收费站、保通道路（乔司收费站至德胜、红垦临时收费站至鸿达路）等关键节点先行工程范围内的总体路线、路基路面及排水、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工程。

1. 钱塘江新建大桥桩号范围为 K9+592.1 ~ K11+599.9，全长约 2.01km，上层桥梁为公路桥梁、下层桥梁为轨道桥梁。主桥为 72+122+4×240+122+72m 的悬链形上加劲连续钢桁梁桥，主桥长 1348 m；引桥标准段跨径为 29m、31 m，公路桥采用先简支后连续 T 梁，轨道梁采用简支小箱梁。

2. 乔司收费站采用 7 进 12 出，红垦临时收费站采用 5 进 7 出；配备相应的管理设施，乔司收费站管理用房建筑面积约 7700 m²，红垦临时收费站建筑面积约 600 m²。

3. 乔司收费站至德胜枢纽段保通道路起点位于乔司收费站，终点位于德胜枢纽，路线总长约 2.6 km；红垦临时收费站至鸿达路段保通道路起点位于红垦临时收费站，终点与鸿达路平交，全长约 0.45 km。全线设置中桥一座，长约 25m。

三、钱塘江新建大桥采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中的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80 km/h，采用双向八车道，标准横断面宽度 34.5 m。保通道路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设计时速 50 km/h，乔司收费站至德胜采用双向四车道分离式路基，单幅路基标准横断面宽度为 9.0 m；红垦临时收费站至鸿达路采用双向四车道整体式路基，标准横断面宽度为 18.0 m。

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 - I 级，其中跨钱塘江公轨合建桥梁同时满足轨道交通相关设计规范的要求。

路面标准轴载：100 kN；

设计洪水频率：特大桥 1/300，其他桥涵及路基 1/100（地面道路结合城市防洪水位控制）。

其它技术指标均按照有关现行标准、规范执行，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公路工程部分)规定。

四、原则同意设计单位推荐的收费站及保通道路的路基（横断面、防护及排水）、路面（沥青混凝土结构、稳定碎石基层

及振动成型法施工)和钱塘江新建大桥(桥型结构、跨径布置)等设计。桥梁及交叉布置总体合理、结构设计基本可靠。

施工阶段要在桥梁“标准化设计”的基础上,进一步落实“工厂化生产、装配式安装”的要求,切实解决梁体开裂、张拉不到位、压浆不密实等混凝土桥梁的质量通病。

五、同意设计单位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在概算范围内)。

六、同意该施工图交付使用,请各参建单位严格按照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执行,未经批准不得擅自修改。

七、请建设单位做好以下工作:

1.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择优选择施工、监理单位。

2. 按照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普通国省道公路建设工程标准化工地建设和考核办法(试行)》(浙交〔2011〕112号)、《浙江省普通国省道公路建设单位年度考核办法(试行)》(浙交〔2011〕121号)要求,组建管理机构进行专业化管理。

3. 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公路桥梁和隧道工程施工安全风险评估试行工作的通知》(交质监发〔2011〕217号)文件要求,认真做好钱塘江新建大桥等施工阶段的安全风险评估工作;深化施工组织设计,完善应急预案,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

4. 按照《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实施绿色公路建设的指导意见》(交办公路〔2016〕93号)和杭州市区范围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等相关要求,督促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加强管理、文明

施工，认真落实工程建设及沿线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5. 做好与后续土建、路面、交安、机电、照明、景观、涂装等相关工作的衔接，会同设计单位认真尽快编制完成后续土建、路面、交安、机电、照明、景观、涂装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并及时报我局审批。

6. 综合考虑杭州城市发展对快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进一步做好高架道路满足现状时速 100 公里的论证工作，并落实好保障措施。

7. 做好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在钱塘江新建大桥等复杂结构建设阶段的研究和应用，以提高项目建设和管理水平。

8. 加强与地铁轨道快线设计、施工等相关工作的衔接。

9. 做好与规划和自然资源、城建、生态环境、林水、公安交警、港航（海事）等相关部门和沿线地方政府的沟通、协调，加强与高速公路、铁路、地铁、管廊等相关业主以及电力、管道等相关单位的衔接，按照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工程如期顺利实施。

杭州市交通运输局

2019年5月17日

（联系人：吕颖钊，电话：0571-85335133）

杭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19年5月17日印发
